

## 仙鹤桥畔说云锦

□雷雨

认识迭斯，纯属意外。她带着助手从北京赶来，几乎连生硬的中文也不会说，但奇怪的是，她能大致听懂中文，居然要聊关于南京云锦的话题。我建议她去云锦路与茶亭东街交会处的中国云锦博物馆看看，谁知道，她竟然直摇头，让助手对我说，那些都是新建的，她要找到一些生产云锦的遗址看看，哪怕只是到现场感受一下也好。只能听从迭斯的执意要求，冒着酷暑，向城南的仙鹤桥、颜料坊、彩霞街一带赶来。

对于云锦，我实在是一知半解。南京云锦是中国传统的丝制工艺品，有“寸锦寸金”之称，其历史可追溯到1600年前，也就是东晋义熙十三年，在南

京就设立有专门管理织锦的官方机构，称作锦署。南京有所谓金陵十八坊或称之为城南十八坊，织锦坊应是其中之一。据南京城史专家考证，自仙鹤桥向东南，在长乐路西北至上浮桥彩霞街口一带，就是明初染料作坊所在，也是云锦等丝织品生产与销售中心。明代中期的顾起元在其《客座赘语》中说：“盖国初建立街巷，百工货物买卖各有区肆，今沿旧名而居者，仅此数处。其他名在而实亡，如织锦坊、颜料坊、毡匠坊等皆空名，无复有居肆与贸易者矣。”太平南路北段东侧的红花地，大致是云锦制作染丝使用的染料红花种植园地，小说家朱晖写过一部小说《红花地》，则是另外的故事了。云锦师傅收徒，按照行规，徒弟要向师傅赠送

“六礼束脩”：肉干、芹菜、莲子、红枣、桂圆、红豆，而师傅的回礼是6样，金线、五彩丝线、孔雀羽、意匠稿、葱、芹菜。

云锦不只是因其材料考究、制作费工而贵重，更重要的是，它是用美丽的五色彩丝织出优美的图案花纹，是一件精美华丽的丝织艺术品。南京云锦配色多达十八种，集历代织绵工艺之大成，达到了丝织工艺的巅峰状态，元、明、清三朝均为皇家御用品贡品，被公认为“东方瑰宝”“中华一绝”。清代在南京设有“江宁织造署”，《红楼梦》作者曹雪芹的祖父曹寅，就曾任江宁织造达20年之久。云锦品种多多，大致可分为“妆花”“织金”“库缎”“库锦”四类。每一类下面，又都有若干品种。

迭斯问，为何叫仙鹤桥？仙

鹤桥就在仙鹤街北端，横跨在内秦淮河之上，而仙鹤街最南端则是集庆路。如前所述，这一带许多人家，当年多以织造云锦为生。有母子二人，虽心灵手巧，也只能靠向东家领取织锦材料以织造云锦艰难度日。上天悯其艰辛，派两只仙鹤下凡相助，母子俩家境日渐好转。东家见他们织出锦缎，不用材料，云锦编织得却更为漂亮，便心生疑窦，派人前来探查，母子俩如实相告。东家顿生怒念，要抢夺云锦织机据为己有，母子二人拼死抗争，争夺之际，突然从织机线端飞出一对仙鹤，狠啄歹人，令其落荒而逃。此后，人们便把这条街巷称作仙鹤街了。

迭斯经过助手翻译带手势比画，大致明白了这一传说，哈哈笑着，不置一词。

微观

如愿

闺妈

5岁儿子暑假在家，一天中午，因午睡的事我和儿子在卧室争执起来。“我不困，我不想睡！”“我等你五分钟，不来睡觉小心揍你屁股。”我给出最后通牒。“哼，我不喜欢妈妈了。”儿子生气地跑到客厅。我也很生气，不想理他，自己躺下小憩一会儿。

等我醒来，发现儿子拿着小剪刀在剪纸，我气不打一处来，“你在干什么？不睡觉剪什么纸？”儿子突然哇的一声哭了起来，边哭边说，“我想剪好了，放你床边，等你醒来就看得见，你这么早就醒了。”我把他抱起，他趴在我肩膀伤心地说，“我是想给你惊喜，告诉你我爱你，不是刚刚说的话。”看着如此有心的儿子，之前的气早没了。把他哄好，我假装很困，眯着眼睛看着床边一会儿多出一棵树，一颗心，一把小扇子。这个中午他如愿没有午睡，我也觉得很开心。

徽菜飘香

黄越

徽菜里我独爱母亲做的芋头粉蒸肉。她做这道菜颇有讲究，芋头专挑新鲜饱满的，去皮，切丝，加入一样切成丝状的青椒，搁少许盐。这时母亲就会在我面前表演她的绝技——两手抓着碗的两边，轻轻一用力，满满一大碗的芋头丝就在碗里一个劲地翻跟头，却没有一根掉出碗来。盐调好拌匀了，这时候将前腿肉和五花肉切块，放入黄酒、酱油、盐，简单地腌制。等锅中的水沸腾起来，她就将两大勺的米粉拌入芋头里，然后将腌好的肉蘸一层米粉，均匀地铺在芋头的表面，趁着锅中溢满的白气，迅速放进去。不消一刻钟，那种粉蒸肉特有的香味便溢满鼻尖。锅中蒸好的肉的油脂渗进下面的芋头里，并没有那么腻，最是爽口。下面的芋头丝混着辣椒和肉香，加上黏黏的米粉将它们完美地融合在一起，加一点徽州人家爱吃的菜籽油，吃起来嫩嫩的、辣辣的、酥酥的。

菜香悠悠，总能飘进我的记忆深处。

纠结

马海霞

人到中年，头顶的头发日渐稀疏，昨天我试着把刘海区的头发梳到脑后扎了起来，恰好遮挡住微秃的头顶，但这样显得我脸比较大，我又梳下了几根头发剪了个空气刘海，对着镜子看了一下，感觉还是有点儿不习惯，于是又把刘海全扎了起来。

这时老公恰好下班回家，我赶紧让他给我参谋一下，是留点儿刘海好看还是把刘海全部扎起来好看，老公看了我一眼，说：“哪样都差不多，其实女人到了这个年龄，就不用在这样丑还是那样更丑中纠结了。”

青石街来稿邮箱

xinfukan2@126.com



润之洲系列黑白木刻严海军

## 年轻时的照相

□杨方

如今拍照使用智能手机或数码相机，几乎没有成本，胡乱地瞎拍一气，即便拍坏了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删去重拍就是了。具有怀旧情结的我，经常想起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末使用海鸥牌相机拍照的情景。

那时候，年轻的我们非常喜欢照相，就像当时我们喜欢写诗一样。照相时自我感觉挺好，洗出来总令人失望，照成瞎子的就有许多，还有跑光的镜头没有对正的，当然这都是外行的朋友为自己拍的。后来，我突发奇想，在上面逐个写了些东西，也算歪打正着。闲来细细玩味，便觉得每一张都是很好的，从来不曾舍得送予朋友。

一次去兰州出差，在黄河铁桥上照相。那是在太阳快要落山的时候，当时我靠着桥栏并且微笑着对准镜头，结果洗出来一看照成个瞎子。后来，在上面我这样写道：“世界不必非用眼睛感觉/天欲晚，独倚桥栏/我在静听黄河的呼吸。”

一次在文学讲座班里认识了几个诗友，因为喜欢照相，便拉了他们合影。洗出来一看，五

六个人就我闭着眼，“总想将心掏出来/拿给大家看/可这会儿我又忘记打开窗户/愧对缪斯。”写上这些话，便觉得闭眼闭得很有道理。

更有趣的是，那张跑了光的相片，纯属巧合。洗出来一看，满天彩霞，“夕阳”映红了我的笑脸，其实照相的时候还是上午。我在上面便题了这样两句：“夕阳笑我，我笑夕阳；难得夕阳无限好，只是未曾近黄昏。”后来，我找出这张相片的底片拿到洗相部打算再洗一张，那洗相的说跑光了，我说我就要这跑光的，洗出后我写了同样的话寄给远方的同学。

随着智能手机和数码相机的普及，如今拍个照片已是小菜一碟，而且还有美颜功能，如果拍坏了或拍得不太满意，还能通过后期处理加以修饰。无论是给人拍照还是玩自拍，都非常便利简洁。但与过去使用胶片拍照相比，似乎又少了点什么。拍照时一丝不苟的心态，还有不能浪费胶卷的郑重和珍惜，以及总希望让美丽的一瞬间走进光圈的仪式感，当然还有在照片上胡乱涂鸦的诗情画意……总感觉还有很多很多。

## 吹笛子的人

□何小雷

老门东金陵戏坊的舞台上，一个男演员正在表演笛子独奏，曲名不知道，但有着清丽优美的抒情曲风，我不禁欢喜起来。一曲既了，台下掌声寥寥，台上的鞠了一躬，略略停顿了一下，复奏一曲。

舞台下除了几个对着舞台拍照的妇人，绝大部分的人都在忙着敬酒递烟、高谈阔论、相互恭维，好像没有什么人真正关注台上的演出。在此时此地，演奏如此超脱凡俗的音乐，我不由得替台上的悲凉起来。

但台上的好像并不介意台下的乱哄哄的人们，他仍然用心在演绎他的音乐。我在心里问他：“为什么要到这个地方来？你看，这儿没有几个人能听懂你的音乐呀。”

台上的仍然面带微微的笑意，仿佛在说：“有什么关系

呢？我能演奏我喜欢的音乐就够了，最紧要的，我在做自己喜欢的事情。”

我在心里继续问：“艺术应该是高尚的、优雅的、骄傲的，甚至应该是孤独的吧，你到如此世俗的地方表演就为了解那一点点的演出费？”

台上的沉吟了片刻，在心里道：“你说的也不是没有道理。每一个艺人也都是渴望只为那些真正懂他们的倾情演绎，可是，绝大部分的人都无法按他们的理想而生活，只能退而求其次，再其次……但你总不能就此沉沦下去，总要想办法让自己开心起来。其实，一个人成熟的标志，不就是看他是否可以在有时是难堪的妥协中赢得可以支撑自己存在下去的那一点尊严甚至是荣耀吗？”

“可是……”我还要说什么，台上的鞠了一躬，像是厌恶我的多言似的，头也不回地下台去了。